

**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中天华茂专审字【2022】004 号**

天  
中  
华  
茂  
专  
审  
字  
【  
2  
0  
2  
2  
】  
0  
0  
4  
号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872022678000040

报告名称： 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报告文号： 中天华茂专审字【2022】004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张清(110003260002)，  
常媛媛(11000287000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目 录

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  
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  
入扣除情况表

# 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中天华茂专审字【2022】004 号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尚生态景观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中天华茂审字【2022】035 号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对美尚生态景观公司编制的《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进行了核查。

## 一、管理层的责任

美尚生态景观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2 号——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3 号——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核查工作，以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2号——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3号——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规定编制,反映了美尚生态景观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本专项核查意见仅供美尚生态景观公司2021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为了更好地理解美尚生态景观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本专项核查意见应当与中天华茂审字【2022】035号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4月28日

##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深证上（2022）12 号）；《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29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证上（2022）26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证上（2022）2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2 号——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3 号——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中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规定，本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上年度 (万元)
营业收入金额	21,377.33	131,631.7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04.81	194.13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1,172.52	131,437.61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2 年 4 月 28 日

师  
82



证书序号: 0017183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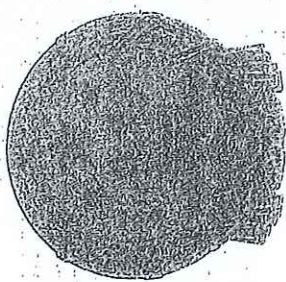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三年三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天致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5层公寓6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8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2003]218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3年12月03日





常媛媛  
1978.8.6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  
612722780806042

Full name  
Date of birth  
Work unit  
Work ID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常媛媛  
证书编号：110002870009

年 月 日  
/ /

姓名: 张清  
证书编号: 110003260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注册会计师  
SICPA 注册税务师  
This certificate is renewed at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326000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7-5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清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54-11-11  
工作单位: 北京正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正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204196411110031  
Identity card No.: 230204196411110031



1. 疏通